

肇源县人民检察院

2019年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肇源县人民检察院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机构设置	2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2
四、部门人员构成	2
第二部分 2019年度肇源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3
三、支出决算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
第三部分 2019年度肇源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9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10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11
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2
（一）“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2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2
（三）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2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3
(五)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说明.....	1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4

第一部分 肇源县人民检察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宪法和人民检察院组织法，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检察权，惩罚犯罪活动，维护国家的统一，保护国家安全、人民民主专政政权和社会主义制度，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护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林甸县人民检察院部门主要职责包括：

1、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2、对于直接受理的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犯罪案件，进行侦查。

3、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侦查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立案、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4、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5、对于监狱、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6、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7、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人民检察院职责，肇源县人民检察院部门本院内设机构8个，分别是办公室、政工科、控申检察科、民事行政检察科、案件管理中心、公诉科、侦查监督科、刑事执行检察科。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肇源县人民检察院无附属单位，部门决算中仅包括部门本级决算。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具体情况如下：

1	肇源县人民检察院	行政单位
---	----------	------

四、部门人员构成

肇源县人民检察院截至2019年年末，编制数为45个，其中实有行政编制38人，空编7个。本年度省级财政供养人数38人，其中行政编制38人。与上年相比本年度人员减少5人。

第二部分 2019年度肇源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肇源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30.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758.27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七、其他收入	7	168.7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189.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51.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2.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23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1,099.45	本年支出合计	52	1,021.5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214.6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292.54
	27			55	
总计	28	1,314.09	总计	56	1,314.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肇源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99.45	930.75					168.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36.17	667.46					168.70
20404	检察	836.17	667.46					168.70

2040401	行政运行	610.60	441.90					168.7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5.57	225.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42	189.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9.42	189.42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89.42	189.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85	51.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85	51.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85	51.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01	22.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01	22.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01	22.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肇源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21.55	795.73	225.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58.27	532.45	225.82			
20404	检察	758.27	532.45	225.82			
2040401	行政运行	532.45	532.4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5.82		225.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42	189.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9.42	189.42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89.42	189.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85	51.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85	51.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85	51.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01	22.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01	22.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01	22.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肇源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30.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667.46	667.46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89.42	189.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51.85	51.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2.01	22.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930.75	本年支出合计	53	930.75	930.7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930.75	总计	58	930.75	930.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肇源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30.75	705.18	225.5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67.46	441.90	225.57
20404	检察	667.46	441.90	225.57
2040401	行政运行	441.90	441.9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5.57		225.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42	189.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9.42	189.42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89.42	189.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85	51.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85	51.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85	51.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01	22.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01	22.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01	22.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肇源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8.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4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55.69	30201	办公费	1.6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5.59	30202	印刷费	1.0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9.4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0.0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0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55	30208	取暖费	2.1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7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7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0.50	30213	维修（护）费	1.3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7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6.5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5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88.2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7.3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2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4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19.8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0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3.1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32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30239	其他交通 费用	22.64			
			30240	税金及附 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 和服务支出	2.21			
人员经费合计		634.78	公用经费合计					70.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肇源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9.00		39.00		39.00		31.30		31.30		31.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肇源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9年度肇源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初结转和结余为214.64万元

2019年收入决算数为1099.45万元，比上年增加80.12万元，同比增加8.0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30.75万元，比上年增加81.62万元，同比增加9.61%，主要原因是2019年拨入临时聘用人员经费以及在职人员医疗、公积金等基本支出增加；其他收入168.7万元，比上年增加19.3万元，同比增加12.92%，主要原因是2019年新拨入在职人员职业年金返还及县级财政拨入维修费。

2019年支出决算数为1021.55万元，比上年减少18.48万元，同比减少1.78%。主要原因是增加在职及退休人员工资支出及社保缴费和住房公积金支出。其中：公共安全支出758.27万元，比上年减少51.38万元，同比减少6.3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9.42万元，比上年增加19.76万元，同比增长11.65%；卫生健康支出51.85万元，比上年增加8.4万元，同比增长19.33%；住房保障支出22.01万元，比上年增加4.74万元，同比增加27.45%。

2019年末结转和结余为292.54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为930.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930.75万元，占比100.0%。

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为930.75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81.62万元，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667.46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48.7万元，具体为：检察支出667.46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48.7万元。原因为：在职人员工资调整增加工资支出以及增加临时聘用人员工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9.42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19.76万元，具体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189.42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19.76万元，原因为：退休人员人数增加以及普调工资。

3. 卫生健康支出51.85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8.4万元，具体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51.85元，比年初预算增加8.4万，原因为：医保基数调整。

4. 住房保障支出22.01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4.74万元，具体为：住房改革支出22.01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4.74万元，原因为：调整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为705.18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78.58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为408.19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16.57万元，原因为：工资普调及在职人员工资调整。

商品和服务支出为70.40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17.88万元，原因为：增加公车运行维护费以及福利费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为226.59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44.13万元，原因为：退休人员增加及退休工资调整增加退休人员工资及社保缴费以及抚恤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为31.3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37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1.3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37万元，主要原因为：预算数减少，按照要求逐年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增加，为公务用车日常维修及油料费少量支出增加。

2019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为0个，人次数为0人；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个，接待人次数0人。

2019年度本部门公务用车购置数为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0.40万元，比上年增加19.7万元，同比增加34.08%。主要原因是：增加公车运行维护费以及福利费支出。

（三）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19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9.14万元，其中：政府

采购货物支出24.6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4.4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0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0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套），单位价值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2019年本部门公务用车购置数为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辆。

（五）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 2019年度部门预算项目和省级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工作。其中，自我评价项目2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5.56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42.36%。

我院自我评价项目2个，项目全年预算数合计125.03万元。执行数合计95.56万元，完成预算的76.43%，绩效自我评价平均得分91分。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量化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使预算项目能够客观进行评价；二是明确了效益指标，对实施预算项目能实现的效益进行了

准确描述；三是科学设定了用户满意度指标，通过用户满意度对项目进行评价。通过以上指标的设定，达到了绩效评价的效果，对资金的使用绩效有了全面客观的评价，充分说明了财政资金的使用的有效性。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项目内容编制不够细致；二是部分绩效目标指标量化不够，只能用定性分析的方法进行评价的情况；三是部分项目落实时间晚于预计时间；四是部分项目由于论证时间较长而未能及时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强绩效理念，认真学习绩效评价的相关知识。二是积极与预算项目责任主体沟通，研究项目内容，细化绩效内容，量化评价指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

补助经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应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应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反映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共财政预算用于购置固定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支出。

基本支出：反应单位所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的支出。

项目支出：反映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旅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绩效评价：是指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中央部门为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所进行的综合性评价。绩效评价的过程就是将员工的收集工作绩效同要求其达到的工作绩效标准进行比对的过程。

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

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